

珲春市2022年秋季森林防火工作圆满收官

本报讯(记者 虎裕滨)日前,记者从相关部门了解到,珲春市圆满完成2022年秋季森林防火各项工作,实现连续42年无重大森林火灾。

珲春市始终把森林防火工作作为维护生态安全、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头等大事,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和信息报送等制度,加强统筹协调,强化值班调度。同时,严把责任关口,逐级落实森林防火领导责

任制,落实瞭望员、护林员、检查员352名,形成“人人有责任,事事有目标”的责任体系。

在秋季森林防火期间,珲春市相关部门成立了3个督查组,累计出动420人次对各乡镇街道、林场等森林防火重点区域进行明查暗访,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在主要路口增派巡护力量,继续加大“防火码”等科学技术手段的应用。截至目前,共组织搜山48

次,依法清出非法入山人员236人,没收火种156件。同时,充分利用广播、宣传车、宣传单、宣传栏、横幅、标语等,重点宣传《林区野外用火规定》《森林防火条例》等森林防火法律法规,在主要路口、公路沿线合理设置了醒目的森林防火宣传标牌、旗帜等,提高入山人员的森林防火意识,累计布设森林防火宣传旗5300余面,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宣传400余次,切实增强了市民森林防火意识。

延边州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太范来珲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

本报讯(记者 穆蓉)12月15日,延边州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太范一行来到珲春市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并走访调研人大代表经营的企业开展“双联”工作。

座谈会上,张太范认真宣讲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并就《自治条例(修订草案)》和州人大常委会2023年工作征求了意见建议。

张太范指出,党的二十大报告擘画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宏伟蓝图。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扎扎实实行动起来,立足我国改革发展、党的建设的实际,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

实到人大工作的方方面面。

张太范强调,要深刻认识党的二十大关于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安排,紧紧围绕州委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部署依法开展和推进人大工作,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认真做好立法、监督、代表工作和自身建设,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更好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国家治理体系中的重要作用。

会后,张太范一行先后来到珲春市三元彩钢有限公司、珲春华瑞参业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实地走访调研企业生产经营、整体发展等情况。

珲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承哲,副主任赵勇、潘云华、赵增峰、董永利参加上述活动。

擦亮平安“底色” 提升幸福“成色”

——珲春市推进平安建设综述

本报记者 李莹

环境优美的公园里,市民悠闲地散步赏景;窗明几净的教室里,学生们琅琅的读书声飘向远方;繁忙有序的工地上,建筑工人用勤劳的双手建设家园……这一幅幅以平安为底色、以和谐为元素的美丽画卷,是珲春市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入推进平安建设的成果。

近年来,珲春市创新工作方法,提升工作水平,全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稳步推进平安珲春建设,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为推动平安珲春建设,按照工作分工,珲春市公安局牵头成立平安建设专项工作组,设立办公室,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进一步细化工作职能,开展公安武警联动武装巡逻,按照核心区1分钟内、重点区域3分钟内、一般区域5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置的最低时限要求对全市街面发生的案(事)件进行处置。同时,每天出动警力77人、警车26辆,在珲春高铁站、各大商场、中小学校等人员密集重点部位设立定点执勤组,最大限度压缩违法犯罪空间,着力提升社会治安控制力。

深入开展“云剑”“减量控大”等专项行动,加大宣传力度,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反诈意识,降低电信诈骗类案件发生率,全力保护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断强化公共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打击各类车辆交通违法行为,全力遏制和有效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整合优势警力,强化校园及周边重点区域、重要时段的巡逻防控和交通疏导,按照“勤务跟着学校作息时间走”,在全市各中小学、幼儿园设立“护学岗”,落实“高峰勤务”制度,对校园周边保持常态化、高密度的巡逻防控,确保“见警察、见警灯、见警车”工作做深做细。

近年来,珲春市积极发挥政法公共服务职能作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依法打击非法集资、虚假诉讼等破坏市场竞争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严惩侵害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让市场主体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珲春市人民检察院健全完善矛盾排查工作联动机制,强化多部门密切配合,提高矛盾排查化解效率。对收到的

信访事项、信件,及时分析研判,从细从实开展排查工作,确保风险早识别、矛盾早发现、问题早解决。推动公开听证常态化,对社会关注的公益诉讼、司法救助、民事监督等典型案件,存在舆情风险的拟作不捕、不诉案件,按照“能听证、尽听证”原则,组织当事人、侦查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等参与公开听证,并将释法说理贯穿全程,有效减少了办案机关复议复核、当事人信访等情况发生,现已举行公开听证21次。

珲春市持续加大调解力度,“无讼村屯”和“3个无诉讼社区”,通过以点带面、以面带片、以片带区,推动矛盾纠纷源头治理成效明显提升。

珲春市人民法院坚持源头预防,积极引导村民自治,选派精通朝鲜语、汉语的“双语法官”,深入少数民族聚居村屯,帮助村“两委”干部修订村规民约。对辖区发生的纠纷,引导群众先由第三方力量(有威望的少数民族长辈、村干部、综治网格员)、法律服务工作站等多方力量,对矛盾进行化解,达成调解协议的,再由法官审查出具司法确认书,

避免矛盾拖延激化和升级。同时,积极开展“一村一法官”活动,推动法官进村屯、进社区、进网格,驻村法官当好政策法规宣传员、矛盾纠纷化解员。法院还与川川村村委会签订《共建“无讼村屯”协议书》,建立联络员对接机制,确保对各类矛盾纠纷的信息反应灵敏、处置及时。驻村法官与基层组织定期联合开展摸排走访,确保矛盾纠纷早发现、早干预、早化解,还通过组建微信工作群,充分运用在线诉讼平台等现代科技手段,第一时间指导纠纷化解。

为提供更加贴心的诉讼服务,珲春市以打造“半小时诉讼服务圈”为目标,通过线上“云摇号”“网上鉴定”等服务,开通一站式法律援助绿色通道等,让当事人半小时即可参与诉讼。同时,加强司法救助,为当事人减免缓交诉讼费,让困难群众打得起官司。建立执行前置程序,减少送达环节、加快执行进程,提升执行质效。

民之平安、政之所向。如今的珲春,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巩固,群众安全感稳步提高……从平安迈向长安,一幅美丽的城市画卷正徐徐铺展。

珲春示范区人社局

扎实做好稳就业保民生工作

本报讯(记者 张鑫)今年以来,珲春示范区人社局持续优化就业服务,创新人才引进、就业促进等各项举措,推动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为完善人才引进服务,珲春示范区人社局集中走访区内重点企业,全面了解掌握企业人才岗位需求。积极对接省内外多家高职院校,推动校企在就业实习、创新创业、产学研等方面进行深度合作,并与省内多家高校就业处建立联系,利用校园招聘网发布示范区企业招聘信息,现已发布信息20余次。同时,与人力资源公司、校友会等第三方中介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宣传珲春企业及就业政策,发布企业人才岗位信息,吸引更多人才来珲工作。

为做好就业服务,珲春示范区人社局依托公众号、微信小程序等,建立企

业用工与人力资源交流平台,动态掌握企业用工和劳动者求职需求情况,定期发布就业供求信息,促进城镇困难人员、农村富余劳动力就地就近实现就业,并通过直播带岗、远程面试、微信荐岗等方式吸引求职者,现已收到求职简历2700余份,精准对接上岗1000余人。组建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待业人员、特殊就业群体官方就业指导群9个,吸纳相关人员4000余人,组建街道社区、乡镇村屯求职人员交流平台,吸纳人员220余人。

珲春示范区人社局将进一步健全现有网络招聘平台,通过实地走访乡镇街道等方式,帮助剩余劳动力、年龄在40岁至50岁之间的待业群体,实现就地就近就业、增收创收,为示范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力资源支撑。

珲春市河南街道人大工委

启动实施“1+N”和“1+1+2”工作模式

本报讯(记者 张鑫)12月13日,珲春市河南街道人大工委召开河南街人大代表之家“1+N”工作暨州市人大代表“1+1+2”工作对接会议,全面落实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四好四优”活动要求,启动实施“1+N”和“1+1+2”工作模式。

会上,介绍了河南街人大代表之家“1+N”工作和州市人大代表“1+1+2”工作对接情况;人大代表与网格员、居民代表签订了履职责任书;部分人大代表、网格员、居民代表作表态发言;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办负责人分别对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人大代表之家“1+N”工作和州市人大代表“1+1+2”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据了解,“1+N”工作模式是指以人大代表之家(站)为平台,开展立法联

系、学习培训、接待选民、民情沟通、代表议政、建议督办等活动,实现“一站多能”,打造代表家(站)建设运行“升级版”,充分搭建代表与选民沟通的有效平台。“1+1+2”工作模式是指每名人大代表联系1名“网格员”,接待或走访2位选民,宣传宪法和法律法规,听取和反映社情民意的工作机制。

珲春市人大代表李秀娟表示,将牢记代表职责,深入基层,密切联系群众,努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及时反映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

河南街道矿泉社区网格员关霖霖表示,将争做人大代表与居民之间的桥梁,多渠道、多角度了解和反映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使百姓心声得到有效回复,基层矛盾得到及时化解。

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为何更易出现重症? 80岁以上老年人接种疫苗必要性大吗?

——权威专家解答防疫热点问题

新华社记者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近日印发《加强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方案》,提出加快提升80岁以上人群接种率,继续提高60-79岁人群接种率。为什么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更易出现重症情况?80岁以上老年人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必要性大吗?围绕社会热点关切,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有关专家作出解答。

1.问:与其他人群相比,为什么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更易出现重症情况?

答: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后,导致重症和死亡的比例在所有人群各个年龄段中最高,其主要原因有三个:一是随着年龄增长老年人的免疫力在减弱;二是老年人一般感染病毒或细菌后,自身免疫发生率增加,更易出现炎症反应;三是老年人大多有基础性疾病,感染病毒会导致原有疾病症状更严重或更易出现并发症。因此,全球免疫策略一直把老年人和有慢性病等基础性疾病的人作为疫苗接种的优先人群。

2.问:80岁以上老年人接种新冠病毒疫苗的必要性大吗?

答: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病毒

一直在变异,奥密克戎变异株对于未接种新冠病毒疫苗的老年人来说依然是危险的病毒。当前疫情形势仍然严峻复杂,疫苗接种在预防重症、死亡等方面仍具有良好的效果,老年人等脆弱人群接种新冠病毒疫苗获益明显。研究显示,80岁以上老年人如果未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其死亡风险约为14.7%;如果接种了1剂疫苗,死亡风险就降至7.2%;如果接种了2剂疫苗,死亡风险就降至3.7%;如果接种了3剂疫苗,死亡风险就降至1.5%。

此外,高龄老年人即便长期居家、很少外出,在亲属陪伴或走访过程中仍有可能感染。因此,80岁以上老年人有必要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3.问:老年人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否安全,不良反应发生率比别的人群更高吗?

答:老年人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安全的。由于老年人基础性疾病较多,一些人担心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后会出现不良反应。中国疾控中心对我国已经开展接种的超过34亿剂次、超过13亿人的不良反应监测发现,我国新冠病毒疫苗的不良发生率与我们常年接种的其他一些疫苗相当,而且老年人的不良发生率还略低于年轻人。

(新华社北京12月11日电)

珲春市交通运输局

全力做好公路除雪养护和保通保畅工作

本报讯(记者 穆蓉)连日来,珲春市交通运输局积极开展今冬明春除雪养护和保通保畅工作,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该局加强与气象、公安、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沟通联系,建立联动机制,及时了解本地区气象变化趋势和特点,分析研判极端天气对公路设施安全及公路运行产生的不利影响,提前制定公路保通保畅工作方案,科学配置应急保通队伍、设备和物资,提前做好除雪机械设备、融雪剂及防滑料的储备和配置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和载体,及时发布公路出行预警信息,引导群众合理安排出行路线和时间。

同时,持续加强冬季公路巡查,以急弯、陡坡、背阴坡、平交道口、桥面及引道、隧道出入口等重点部位为重点,切实加大机械设备和物资投入,提高除雪防滑工作质效和应急保障能力,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全力做好农村公路的除雪防滑工作,确保每个村屯与国省干线公路连接的主要运输通道安全畅通。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严守值班纪律,畅通信息和通讯渠道,严格落实巡路报告制度,做好业务档案记录,指定专人收集整理上报公路阻断和阻塞信息,坚决杜绝迟报、漏报、谎报、瞒报。



珲春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加快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助推经济迸发新活力。图为珲春华瑞参业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一角。

本报记者 崔美玲 摄

珲春市司法局

开展宪法宣传进农村、进社区系列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莹)今年12月4日是第九个国家宪法日,也是中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纪念日。12月4日至10日是全国第五个“宪法宣传周”。连日来,珲春市司法局开展宪法宣传进农村、进社区系列活动,使宪法精神深入人心,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

靖和司法所开展“宪法四十年·法

治兴珲春”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该所工作人员通过发放宪法读本、张贴海报、有奖问答、解答咨询等方式,向村民们普及宪法相关知识,同时结合典型案例,为居民答疑解惑。

在英安镇光兴社区和甩湾子村,英安司法所举行了宪法知识讲座,工作人员通过悬挂条幅、发放宣传图册等方式,提升群众对宪法的认知水平,传递

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

哈达门司法所所在源泉村开展“12·4”宪法进乡村法律知识讲座。活动中,该所工作人员通过宣讲“小故事”的形式,向村民讲解了与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随后,向村民们发放了《宪法读本宣传册》《民法典》等法治宣传册和宣传品。

